



39318 – 妻子离开了丈夫的家，拒绝回来。

## السؤال

希望您指教我符合教门，讨得真主的喜悦的做法。我是一名年轻的医生，结婚三年了，我的妻子婚前曾是一个很优秀、且明事理的人。但婚后情况就改变了，我欠下债务，她也知道我的收入状况，但她还要求我给她专用开销，当我试图说服她忍耐一些，让我先把债务还清，这件事她也理应帮助我时，她却气恼了，并且告知了我的岳母，但我仍然坚持我的意见。接下来她又向我提出，要去工作，因为我们曾有协议，她可在我没有能力来满足生活所需的情况下，出去工作。我的岳母向我施加了很大压力，直到我同意。在这以后，出现了很多麻烦，她至今对我的父母极不尊重，甚至是侮辱。婚后真主赏赐了我们一个女儿，别人都羡慕我们。她不只一次的不经我的允许离家出走，劝说、不与她同床、打她，都阻挡不住她。她在我们的邻居中间败坏我，和她的朋友、亲属、邻居讲述我们的家庭矛盾，对她的多种尝试都未能奏效，甚至是清真寺的教长的劝说也不起作用。我已对她失去了信心，由于多次的矛盾，我们已提到过两次离婚，只因为考虑到真主赏赐给我们的这个小家庭，我们才回心转意。最近，我的岳父和岳母旅行归来，她说要去和他们小住几天，但是，一直持续了一个月，她的理由是父亲有病，母亲年迈，当我要求她和我的女儿回家时，她不同意，我与她的父亲谈了这件事，他也拒绝让她们回家。我警告他们要诉诸法律，他们并不理睬，我发现我的妻子和女儿的身份证件，以及她们俩人的护照和金首饰都不见了，（她在临走以前拿走的），我该怎么办？请指教我，愿真主使你们有益于他人。

## الإجابة المفصلة

一切赞颂全归真主。

如果事情就像你说的那样，那么，你的妻子已经犯了很多错误：不经你的同意离家出走，住在父母家迟迟不归，以不直接的理由拒绝回家，在这以前，以你们曾有协议为理由，以出去工作相要挟，不尊重你的父母，散布家庭内部秘密。

我们要建议你的是，你当遵循众世界的主宰的指引，他说：（如果你们怕夫妻不睦，那么，你们当从他们俩的亲戚中各推举一个公正人，如果两个公正人欲加以和解，那么，真主必使夫妻和睦。真主确是全知的，确是彻知的。）古兰经妇女章35节。因此，你应在你的亲属中选择一人，与她家属中的一名男子商谈，你当服从他俩的商议决定，这其中必定蕴藏着福利与喜悦。假如他们商议的结果是离婚，



那你也不要伤心，真主说：（如果他们俩离婚，那么，真主将借其宏恩而使他们俩满足。真主是宽大的，是至睿的。）古兰经妇女章130节。

如果她不服从两个公正人的决定，那么，你可向法院起诉，依照法官的判决，她或是回家，或是离婚。

在这期间，你应特别注意你的言行，恶魔对于分裂夫妻确是非常积极的，在存在分歧和矛盾的情况下，有可能一句话就会产生很大的负面作用，你当祈求真主赋予你理智，赏赐你对你和你的女儿有利的事情，你在做事之前，必须祈求真主为你做出抉择，当警惕急躁和鲁莽，它决不会带来好的结果，你当温和仁慈、宽以待人，世上有多少将要破碎的家庭，又重新回到了和睦、愉悦的生活中。

你也当反省自己的过错，修正你与你的养主的关系，他即会修正你与他的被造物的关系，顺从真主或是违抗真主，对于家庭的和睦或是破裂有相当大的影响。

我们祈求真主改善你们俩人的关系，使你们顺从他，得到他的喜悦。

真主至知。